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需要，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与关联方深圳诺今数字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今”）及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

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本年度截至3月31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及材料	诺今及下属企业	家庭光储产品及相关配件等	市场定价	6,000	201.27	867.9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深圳诺今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NPBP05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少岗
注册资本	259.2593万元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高新奇厂房5层C03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池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气设备修理；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池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深圳珈伟科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0%）、上海威勒晓世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21.43%）、深圳市诺今科技创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9.29%）、刘少岗（持股比例10.41%）、深圳市威勒曼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8.87%）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过去12个月内曾在诺今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诺今目前仍为公司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	经查询，诺今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诺今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4年度，诺今实现营业收入1,083.36万元、净利润-973.6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810.82万元，净资产67.82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市场交易价格并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目前尚未签署相关的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不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付款条件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方采购，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有利于降本增效、保证公司及子公司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及各项产品的销售，但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年年初至3月31日，公司与前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201.27万元。

六、相关审议程序与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独立董事的审查意见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正常经营所做的预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事项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